

宇都宮日本語学院（申请材料）

准备的材料（申请者）		摘要	备考
①	入学愿书	申请者亲笔填	●
②	正面半身照片 5 张(件)	4 c m × 3 c m	●
③	履历书（書式 4）	记载学历・经历等	●
④	就学理由书（書式 4 の 2）	学习日语的理由	●
⑤	最终学历毕业证书（原件）	毕业证原件和学历认证报告	●
⑥	学籍卡（成绩单）	①高考成绩②会考成绩①或②的任何一个认证报告	●
⑦	护照复印件	护照有刻印的全页（复印）	○
⑧	日语学习证明书	日语学习证明书 150 小时以上	●
⑨	日语能力证明书及	N4 或 N5. J-TEST 等考试证书	●
⑩	在职证明书	如果申請人在職	○
准备的材料（经费支出人）		摘要	备考
⑪	经费支付书（書式 5）	有关留学生活的全部的具体地记载关于费用（学费・生活费等）的支出金额和汇款方法	●
⑫	经费支出者家族一览表	经费支出者自己作成一览表	●
⑬	证明支付人及・申请者的文件	亲属关系公证书	●
⑭	经费支出者关于父母以外（例子:亲属等） 受托经度和纬度等说明	替换为申请人的父母经费支出受托的经度和纬度及那个实情 申请人的父母不能履行经费支出的具体的经度和纬度及那个实情	○
⑮	存款证明书	银行发行的证明书	●
⑯	存折复印件	经费支付资金的来源地明细单（到目前为止的三 年份流水账）	●
⑰	存单		●
⑱	在职证明书・法人登记副本等・营业 许可证等	经费支付者有正式工作的・经费支付者是企业董 事・经费支付者是个体经营	●
⑲	作证经费支出者的家族构成的文件	居民票（户口簿）和在留卡全体家族成员	○
⑳	收入证明书	经济支付者在企业等工作的过去三年份儿	●
㉑	纳税证明书	收入或所得金额记载的过去三年份儿	●
㉒	经费支出者的在住卡	在日本经费支出者的信息	○
㉓	如果在日本的亲属在亲属的在住卡的 抄本亲属的上下班・上学处的信息	在日本亲属的信息	○
㉔	对全部的文件日语的翻译		●
㉕	介绍者・经纪公司信息（書式 7）		●

证明书的有效期限是从申请日开始追溯，国内 3 个月・国外 6 个月。

●印必定需要。○印请需要地应对提交。

报名时的重要事项及所需的提交材料（中国大陆学生）

报名重要事项及申请期间

- ▲ 入学时间 4月 10月
- ▲ 申请资格 在本国完成12年或12年以上的正规学校毕业者或具备同等条件者
- 留学期限 2年或1年6个月
- ★ 上课周期 周一至周五，每周上课日期为5天，但是节假日不同，可以选择上午或下午的课程
上课时间 上午9:00⇔12:45 下午13:15⇔17:00
- ★ 受理入学申请日期 A课程4月入学 ※预定提交材料9月15日⇔10月10日
B课程10月入学 ※预定提交材料3月15日⇔5月1日

入学希望者准备的材料

- ① -A 照片5张 规格为4×3cm 近期6个月之内拍照的正面相片
- ① -B 入学申请
 - ☆ 使用本学院提供的专用表格，用本国母语填写，请注意不要漏掉一切。
 - ☆ 正确填写出生地和现在的居住地址
 - ☆ 切切要注意申请材料，入学愿书，个人简历，公证书，户口簿等的地址必须要统一的。
- ② ★ 简历，理由书（表格4和4-2） ★ 就学理由要具体简洁，要日文翻译
 - ★和以上相同使用本学院提供的专用表格，用本国母语填写，请注意不要漏掉一切。
 - ★学历，工作经历等不能有空白，（若有补习经历请不漏的写入）地址不许省略填写，具体的门牌号等详细记载。
 - ★出生地（第一页）具体写到○○省○○市○○县○○旗就可以了。（参照户口簿）
- ③ 最终学历毕业证书
 - ※ 最终学历元件或毕业证书原件（中国大陆）
 - ※ 夜大，电大等毕业生以及即将要毕业的大学，大专，中专，或者休学，中退者，提交在学证明书以外提交高中毕业证书。
- ④ 学习成绩表（学籍卡）※需要提交大学本科，大专，中专，高中等全年的
- ① 户口簿复印件和身份证复印件要提供
- ② 日语能力证明书
 - 需要提供一下日语考试证书（※日语能力考试证书 ※J-TEST ※NAT-TEST ※BJT-TEST ※STBJ-TEST ※TOPJ-TEST ※GNK-TEST等）
- ⑦ 日语学习证明书 ※学习时间为150个小时以上
- ⑧ 有以下情况的申请者要注意 ※小学5年制 ※未满6岁上学者或满8岁以上上学者
※不满12年学历者等
- ⑨ 在职证明书
 - ※ 申请者有工作经历必须开证明书，有专用信笺的更好
- ⑩ 护照事宜 ※申请者若有护照提供复印件

经济支付人所准备的材料

※经济支付人在日本的情况

- ⑨ 经费支付人亲笔填写所规定的表格。有签字盖章的地方，不要漏掉。
- ⑩ 提供以下的材料 ※外国人在留卡 ※住民票复印件
- ⑪ 银行存款证明书 ※需要最近3个月之内的
- ⑫ 存折复印件 ※通胀记录（流水账）复印件
- ⑬~⑮ 在职证明 ※可以提供以下类型的材料 ◆法人登记证副本 ◆个体经营者的营业许可证
◆公司职员的在职证明书

⑲ 居民票

※经济支付者家族的复印件或市区役所发行的登录元票

- ⑳ 纳税证明书 ※提供记载年度总收入及市县民税（市区役所发行）※工龄不到一年者提供源泉征收票

※经济支付人是中国大陆的情况

- ⑨ 经费支付人亲笔填写所规定的表格。有签字盖章的地方，不要漏掉。
- ⑩ 经费支付人所准备提供的材料
※家属的户口簿复印件 ※身份证复印件 ※亲属关系公证书
- ⑪⑫ 银行存折及存款证明书 ※人民币 ※日元 ※美元 需要提供存折复印件（1至3年分流水账）
※18万人民币前后的3个月定期存款证明
- ⑬~⑮ 在职证明书 ※最好使用专用信笺
※可以提供以下类型的材料 ◆法人登记证副本 ◆个体经营者的营业许可证
◆公司职员的在职证明书

- ⑯ 身份证和户口簿 ⇒提供复印件

- ⑰ 收入证明 ※使用专用信笺 ⇒ 1至3年分（根据情况不同还需要纳税证明的）

- ⑱ 纳税证明 ※记载收入或其它的所得金额（过去3年的）

★重申事项

- *提交过的材料除了毕业证书原件以外一律不予退还。
- *经费支付者只能给1名申请者作担保。
- *申请者可以2名以上人担保。
- *申请者本人也可以作担保经费。
- *日文以外填写的材料，需要日文翻译。
- *入学愿书和经费支付书等必须一笔一画填写，不能有空白。从头到尾要保持一致。
- *若有被拒签的历史，必须提前告诉校方。
- *提供的申请材料若不齐全，不合格者，撤消资格。
- *毕业5年以上的申请者，就学理由书，学习日语的目的和从前从事的工作以及今后的计划等需要详细地论述。

宇都宫日本語学院

地址：〒321-0954 栃木県宇都宫市元今泉 3-8-5

电话：0081 - 028 - 610-5821

传真：0081 - 028 - 610-5864

宇都宮日本語学院 入学愿书

本人 To be filled in
填写 by applicant

Utsunomiya Japanese Language School APPLICATION FOR ADMISSION

姓名 Name In full	日文书写 In Kanji		英文书写 In English		照片	
	母语书写 In your native language			性别 Sex		
	Family name 姓氏：	Given name 名字：		男 · 女 Male / Female		
出生年月日 Date of Birth		年 Year	月 Month	日 Day	年龄 Age	摄影日期 (Date of the shot)
国籍 Nationality	出生地 Place of Birth		婚姻状况 有 · 无 Marital Status Married / Single		职业 (Occupation)	
现在的住所 Present Address					电话 Tel	
护照 Passport	号码 (No)			发行年月日 (Date of Issue)		
	有效期限 (Date of Expiration)			发行机关 (Issuing Authority)		
选择学习期限 Intended Length of Study			(1.5 / 2) 年 (1.5 / 2) Year		签证申请预定地区 Place to apply for visa	

最终学历 Educational Carrier	高中 · 专门学校 · 大学 · 大学院 High School / College / University / Graduated School			在本国接受教育的总年数 Total Education in your country
	毕业 (Graduated) · 中退 (Resign) · 其它 (Others)			年 (Years)

学习日语的经历 Japanese Language Experience

学校名 (Institution)	学校所在都市 (Address)	总学习数 (Total Hours)	学习期间 (Period)
			年 月 ~ 年 月 From Year month To year month

家庭成员 Family

氏名 Name in full	关系 Relatives	年龄 Age	职业 Occupation	家庭地址/联系电话 Address/Phone.Fax No

在日保证人亲属及朋友 Sponsor, Relatives, Friends in Japan

氏名 Name in full	关系 Relatives	年龄 Age	职业 Occupation	家庭地址/联系电话 Address/Phone.Fax No

以上属实。 I do hereby declare above statement is true and correct.

_____ 年 (Year) _____ 月 (Month) _____ 日 (Day) _____ 签名 (Signature) : _____

履历书

- 1、国籍：_____ 氏名：_____
- 2、出生年月日：_____年__月__日 性别： 男 / 女
- 3、现住所：_____
- 4、配偶者情况： 有 否 （ 配偶者姓名：_____ ）

5、学历：(从小学到最终学历为止按照顺序填写)

学校名称	所在地	上学 (年月日)	期限 (年月日) 毕业
(1)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2)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3)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4)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5)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6、学习日语的履历

学校名称	所在地	上学 (年月日)	期限 (年月日) 毕业
(1)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2)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7、在职履历 (按顺序填写)

工作单位	所在地	就职年月日	退職年月日
(1)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2)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3)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4)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8、出入国履历

入国年月日	出过年月日	在留资格	入国目的
(1)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2)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3)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4)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5)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还有其它出入国履历请填写

9、修学理由书

.....

.....

.....

.....

.....

.....

.....

.....

.....

.....

.....

.....

.....

.....

.....

.....

.....

.....

.....

10、毕业后的打算

升学 . 就职 . 经营 . 其它

- (1) 希望升学的学校名称.....
选择的科目.....
- (2) 就业预定单位的名称.....
预定住所.....
工作内容.....
- (3) 自营业.....
事业单位住所.....
筹备资金计划及方法.....
- (4) 其它.....

以上是全部属实，我.....本人亲笔填写的。
做成年月日：.....年.....月.....日
本人签名：.....

经费支付书

入国管理局 阁下

国 籍 _____

学生姓名 _____

年 月 日出日 (男 / 女)

我是上述申请人在日本留学（逗留）期间的经费支付人。如下所述的那样说明接受经济支付的理由和经过。

1、接受经济支付的经纬（详细叙述接受申请人的经济支付的经过及关系。）

.....
.....
.....
.....

2、经费支付内容

我 _____ 本人，上述人在日本逗留期间的事宜用以下的内容来证明。并且，上述人需要在留资格的更新时汇款证明或她（他）本人名义的银行存折的复印件以及生活费支出的记录等来证明一切。

- (1) 学费 1年 · 1.5年 · 2年 _____ 730,000 日元
- (2) 生活费 月額 _____ 日元
- (3) 支付方法（寄钱或银行汇款等方法，详细说明）

.....
.....
.....
.....

年 月 日

经费支付人

住所 〒 _____ 电话 _____

职业 _____ 年收入 _____ 日元

学生之间的关系 _____ 姓氏（签名） _____ (印)

宇都宫日本語学院 理事长（校长）先生

誓约书

我为了留学宇都宫日本語学院，和保证人一起以下所述的那样誓约。

【关于学校生活】

一． 遵守本国的法律以及入国管理法，听从学校的指导，遵守学校的规则。而且，按照日本入国时所规定的原则，运作优良学生的生活。

【外国人登录加入保险健康诊断方面】

- 二． 入国后及时外国人登录，必须参加国民保险。
- 三． 必须去医院健康诊断。

【关于转学】

四． 入学后的转学，若没有正当的理由，入国管理局和本校一概不允许。

【关于学费以及缴纳款】

- 五． 同意报名费无论任何情况不给退还之事。
- 六． 领取在留资格证书时必须缴纳入学金，设施费，学费。
- 七． 一旦缴纳过的学费和缴纳款都谢绝不退还。
 - ① 在留资格证书不交付时，缴纳的入学金给退还。
 - ② 领取入学许可书后，由于本人以及经济支付人的事由而退学，缴纳过的入学金不予退还。
 - ③ 领取在留资格证书后，在外大使馆不交付签证，入学金不予退还。
 - ④ 学费在课程中途升学到专门学校大学大学院等的正规生时不确认该生的在留资格证书的更新变更和护照元件的确认以外，一概不予退还。
 - ⑤ 因为出勤率而被开除学籍，违法被拘留，被强制离境等时所有的缴纳金不予退还。

【其它】

- 八． 交付到学校的申请材料除了毕业证等元件以外，其它材料不予退还。经学校审核也许会有不符合条件者。而且，因为申请材料的不齐全，申请日期延误到六个月的情况。
- 九． 居住地公寓的确保以及契约方面的连带保证，打工的介绍，空港迎接等保证人的我负起责任完成。因为，出勤率不好，辍学，没有资格外证书许可随意打工等原因被开除，我誓约负起责任代替该校预订机票，让该生及时回国。
- 十． 誓约书因为各种情况例如法令，学校规章制度等的变更而事前通知后会有变动的。

年 月 日

学生姓名：_____ (印)

保证人姓名：_____ (印)

住所：_____

电话：_____